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15**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9日(星期四)至09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 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jgf@longjianlq.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

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 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年09月26日上午10:00-11:3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

交流。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 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 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6日上午10: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
-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总经理:宁长远 董事会秘书:闫泽滢

总会计师:于海军 独立董事: 倪明辉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26日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9日(星期四)至09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 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 舌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ljgf@longjianlq.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 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 王春鸣

电话:0451-82268037

邮箱:wangchunming1999@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 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4-06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 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 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龙建科工(黑龙江)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全 资子公司,不属于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新增担保额度为84,589.90万元,截至 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18,589.90万元(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公司

●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245.564.08万元,超过最近一期 经审计净资产100%,且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本次被担保人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黑 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 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 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6月6日召开的2023年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对 外担保预计额度为752.682.49万元(其中融资授信700.658.49万元)。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 率70%以上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518,076.33万元(其中融资授信469,052.33万元),对资产负 债率低于70%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234,606.16万元(其中融资授信231,606.16万元),担保额 度和授权期限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详情请 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2024-020""2024-023""2024-035"号临时公告)。

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8月31日,在计划额度内公司实际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名称	资产负债率	公股权比例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 预计担保额度(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至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至 会期间)	本次新増 担保額 度	2023年年度 股东大会至 今累计担保 金額	本次担保后 对被担保方 的担保余额 (含本 次)	协议签署日	担保期限
1	龙建路 桥股份 有限公 司	黑省路 尤 起 形 工 限 司	70% 以 上	100 %	60,000.00	8,000.00	8,000.00	60,000.00	2024/7/30	一年
2	龙建路 桥股份 有限公 司	黑省路二有 定 定 定 定 后 后 二 限 司	70% 以 上	100 %	47,000.00	11,100.00	11,100.00	45,100.00	2024/6/24 2024/ 7/23	一年/ 二年
3	龙建路 桥股份 有限公 司	黑省路四 有限 司	70% 以 上	100 %	49,000.00	15,000.00	15,000.00	39,000.00	2024/7/30	一年
4	龙建路 桥股份 有限公 司	黑省路五有 江建第程公 司	70% 以 上	100 %	27,000.00	12,000.00	12,000.00	34,000.00	2024/7/16 2024/ 8/9	一年/ 二年
5	龙建路 桥股份 有限公 司	黑龙江 源铭轻 聚 青 任 司	70% 以 上	100 %	20,998.00	29,999.90	29,999.90	29,999.90	2024/7/24	一年
6	龙建路 桥股份 有限公 司	黑龙江 浩扬限 公司	70% 以 上	100 %	3,000.00	1,995.00	1,995.00	2,995.00	2024/6/27 2024/ 6/28	一年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小 计			日保小	206,998.00	78,094.90	78,094.90	211,094.90			
1	龙建路 桥股份 有限公 司	龙建科 工工之 花 (江) 有 同	低 于 70%	100 %	9,500.00	6,495.00	6,495.00	7,495.00	2024/6/25 2024/ 7/30	一年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担保小计				小计	9,500.00	6,495.00	6,495.00	7,495.00		
合 计				216,498.00	84,589.90	84,589.90	218,589.90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松北大道90号
- 注册资本:23,360.76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振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供热工程 建设:建筑劳务分句: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 产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 化工程施工;水污染治理;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 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 程施工;建筑用石加工;机械设备研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住房租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装卸搬运。(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24,163.32万元,负债总额为271,093.21万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53,070.11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52,813.05万元,净利润6,

309.15 万元。截止2024 年 8 月 31 日, 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46.655.66 万元, 负债总额为289. 073.92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57,581.74 万元,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7,645.87 万元, 净 利润5,021.56万元。

- 2. 里龙汀省龙建路桥第二丁程有限公司
-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铁西街20号 注册资本:51,000.00万元
- 公司持股比例:100%
- 法定代表人:崔云财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河道疏浚施 L专业作业;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一般项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 备租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园林绿 化工程施工;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市政设施管理;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业管理; 建筑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用石加工;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自然生态系统保护 管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地整治服务;人工造林;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生态保 护区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 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24,664.22万元,负债总额为197,282.54万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27,381.69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3,634.24万元,净利润2, 333.88 万元。截止2024年8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20,635.11万元,负债总额为187, 937.22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32.697.88 万元,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6.083.63 万元, 净

- 利润5,179.62万元。
-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安街39号
- 注册资本:31,345.77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 法定代表人: 孙志利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建筑劳务分 包;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供热工程建设;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 业除外);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施工。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租赁服务 (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 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 务;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 块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公路水运工程试 验检测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水污染治理;新材料技术推广服 务;大气污染治理;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人工造林;生态恢复及 生态保护服务;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 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65,158.00万元,负债总额为193,074.94万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72,083.05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05,165.69万元,净利润10, 545.42万元。截止2024年8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40,630.15万元,负债总额为164, 844.7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75,785.39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5,541.88万元,净

-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乡路金山堡 注册资本:30,789.80万元
- 公司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郑华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公路管理与养护;检验检测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 赁: 丁程管理服务: 水泥制品制造: 水泥制品销售: 砼结构构件制造: 砼结构构件销售: 建筑材 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 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肥料销售;农业 机械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87,511.81万元,负债总额为226,831.41万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60,680.40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3,832.15万元,净利润10, 811.26万元。截止2024年8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51,583.74万元,负债总额为185, 776.77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65,806.97 万元,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9,551.19 万元, 净 利润5,027.15万元。

- 5.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109号103室
-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 法定代表人:王继东
-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木材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气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阀门和旋塞 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特种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 子装置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 售;消防器材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 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招投标代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 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石 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 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54,072.00万元,负债总额为137,494.98万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6,577.02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52,729.07万元,净利润1 224.00万元。截止2024年8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48,872.29万元,负债总额为131, 668.2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7,204.06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5,841.97万元,净 利润627.03万元。

6. 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

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南十里(铁西街1委)
-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 法定代表人:皮振涛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 品);煤制品制造;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煤炭及制品销售;煤炭洗选;非金属矿物制品 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 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化学 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4,816.90万元,负债总额为28,146.56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6,670.34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9,242.32万元,净利润360.94万元 元。截止2024年8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5,706.94万元,负债总额为29,017.20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6,689.75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066.48万元,净利润19.41万

- 7. 龙建科工(黑龙江)有限公司
- 注册地点:哈尔滨市阿城区新华街市场街29号
- 注册资本:10,010.00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 法定代表人:任凤军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 料制造;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机械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 塑料制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 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喷涂加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五金产品零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环境应 急治理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力 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种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货物 进出口;招投标代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隔热 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水泥制品制造;对 泥制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制品研发: 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

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特种设备检 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制造;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 计:检验检测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 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 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6,868.42万元,负债总额为32,388.48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4.479.94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6.646.73万元,净利润1.022.5万 元。截止2024年8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50,313.17万元,负债总额为35,773.25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4,539.92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449.62万元,净利润59.99万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 报备文件

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股东大会已批准的担保 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1,245,564.08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 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455.19%;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 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被担保方营业执照

证券代码:000059 证券简称:华锦股份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特别提示: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9:15- 认弃权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1.13%。

15:00 2. 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6日(星期五)

3. 会议召开地点:辽宁华锦商务酒店会议室。

- 4.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任勇强先生 7.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共202人,代表股 分数量461,749,5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8.87%。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人,代表公司股份434,445,40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01人,代表公司股份27,304,12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1%。 2. 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会议,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

3. 辽宁恒敬律师事务所齐群律师、王嘉律师现场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458,572,8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99.31%;反对2, 891,5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63%; 弃权28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06% 其中,中小股东(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4,127,44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37%;反对2,891,580股,占出席会议 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59%; 奔权285,1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 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4%。

2.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24,235,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88.76%;反对2, 761,1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10.11%; 弃权30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其中,中小股东(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4,235,54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76%; 反对 2,761,180 股,占出席 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11%; 弃权30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0股),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

- 本议案审议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 律师事务所名称:辽宁恒敬律师事务所
- 2. 律师姓名:齐群、王嘉。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合法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大会表决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24日 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3日(星期五)至09月2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

(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四、备查文件

1.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24-067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4日(星期二)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3日(星期五)至09月2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 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hzjgk@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 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 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

划于2024年09月24日 上午 09:00-10: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 可题进行交流。

三、参加人员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 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

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4日 上午 09:00-10:00

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 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zjgk@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

总会计师:宋贵奇

董事会秘书:王志宏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独立董事:曹斌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电话:0851-88600765

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邮箱:zhzjgk@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78 证券简称:三星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4-047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 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相关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

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相关申请文件 鉴于公司已于2024年8月31日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 上述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相关申请文件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等 内容进行了同步更新,现对更新后的相关文件进行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在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 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e.com.en)上披露了《关于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 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陈一辉先生因 人原因于近日申请辞去所任职务,并已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陈一辉先生将不再担

● 陈一辉先生与公司签有《保密协议》,其任职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属 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其离职不会影响公司 专利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 陈一辉先生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与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开

展,其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 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工作开展。 ·、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陈一辉先生因个人原因,于近日申请辞去所任职务,并已办理完成离 职手续。离职后,陈一辉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陈一辉先生在任职

(一)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 陈一辉,男,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历任瑞士苏黎世 联邦理工大学集成系统实验室助理研究员、瑞士苏黎世联邦理工大学生物工程实验室博士后 及高级研究助理、亚德诺半导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主管模拟设计工程师、上海莱狮半导体 有限公司研发副总经理。2020年1月人职公司,任公司资深IC设计专家

过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10,900股限制性股票已作废4,360股,剩余已获授 尚未归属的6,540股限制性股票将作废处理。离职后,陈一辉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 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股份变动的规定。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与专利技术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一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3,707股;其通过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105,000股限制性股票已完成归属42,000股,剩余63,000股已作废;其通

陈一辉先生任职期间,主要负责公司产品设计与研发工作,目前已完成与研发团队的工 下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原有研发项目造成不利影响。

陈一辉先生任职期间参与的专利等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相关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遣 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陈一辉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 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三)保密协议情况

公司与陈一辉先生签有《保密协议》,双方对知识产权、保密权利与义务等事项进行了明

确的规定。无论何种原因离职,均应对其在公司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公司的技术秘密

经营秘密、管理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陈一辉先生 有违反上述约定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长期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及研发人才团队的建设。截至2022年末、2023年末、2024年 6月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341人、391人及392人,占当期员工总人数比例分别为 65.58%、65.82%、65.77%。公司研发人员数量整体呈增长趋势,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 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不存在对特定

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胡黎强、孙顺根、部小茹、陈一辉、朱臻

陈一辉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工作开展。

、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 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同时、公司已形成一套包括专利、商标、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及转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保护体系、切实保护公司的创新成果。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后 续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研发体系和人才团队的建设,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和奖励机制,习 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革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4-062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09月26日(星期四)上午09:00-10:00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会议召开地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 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海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干2024年09月19日(星期四)至09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 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邮箱IR@engley.net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人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26日(星期四)上 午09:00-10: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

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284.54万元(未经审计)。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6日(星期四)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林上炜先生 董事会秘书:苗雨先生 财务总监:许安宇先生 独立董事,刘志东先生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26日(星期四)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 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9日(星期四)至09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流 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 公司已干2024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 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engley.net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 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问答。

> 邮箱:IR@engley.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电话:0431-85022771

联系人:李霞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4-042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获得补助金额: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

(一)获得补助概况 近日,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284.5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 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64%。

(二)补助具体情况 现将公司在上述期间内收到的补助公告如下: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元)

1 .	2024-0771	74Xm111A	1,103,303.40	7.30							
2	2024年08月	与收益相关	974,993.79	3.65							
3	2024年09月	与收益相关	704,827.52	2.64							
슴 ì	+		2,845,404.71	10.64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补助均已到账,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确认上

述事项并划分政府补助类型。上述政府补助的获得将对公司当期损益和现金流产生一定的积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 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